* 佛光大學

114 學年度學士班新生錄取通知書

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8 日 佛光招委字第 1140701 號

受文者:○○○同學 報名序號:○○○○○○

- 主旨:臺端參加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,經四技二專聯合 甄選委員會分發錄取為本校〇〇學系學士班一年級新生,請按說明時間辦理相關手 續,請查照。
- 說明:一、凡經錄取新生請於 114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三)前登錄「新生報到系統」,辦理網 路報到。

(一)上網路徑(二擇一):

- 1. 進入 (1) 本校網頁(https://www.fgu.edu.tw) \rightarrow (2) 點選新鮮人入口網站 \rightarrow (3) 選擇「新生報到系統」,登錄後請依欄位輸入相關資料。
- 2. 進入 (1) 本校網頁(https://www.fgu.edu.tw) \rightarrow (2) 點選行政單位 \rightarrow (3) 再進入招生事務處網頁 \rightarrow (4) 選擇「新生報到系統」,登錄後請依欄位輸入相關資料。
- (二)登錄帳號:身分證字號,登錄密碼: fgu@出生月日 4 碼(例如 1 月 23 出生, 密碼即為:fgu@0123)。
- (三)系統操作若有疑慮時,請直接與所屬學系或招生事務處連絡。
- 二、網路報到完成後,請於 114 年 7 月 16 (星期三)前以郵戳為憑,將下列資料以 掛號郵寄至「26247 宜蘭縣礁溪鄉林美村林尾路 160 號佛光大學○○學系」收。
 - (一)報到表(網路登錄「新生報到系統」完成後,請自行下載列印,並貼妥二吋 照片一張)。
 - (二)高中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正本及影印本各乙份(應屆畢業者,請附「切結書」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)。
- 三、應屆畢業生如於報到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,應填具切結書,於切結書期限內補 繳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,否則取消其錄取資格,不准註冊入學。
- 四、新生不得以工作或慢性病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;因重病或其他特殊事故,未能 依規定註冊入學者,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,於註冊前,書面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 學資格,經核准後得暫緩入學,惟以一學年為限。
- 五、有關註冊、選課事宜,預定於七月中旬另函通知。
- 六、新生若無法於 114 年 7 月 16 日 (星期三)前掛號寄出報到資料,請務必事先與學系秘書聯繫,○○學系聯絡電話:(03)9871000轉○○○。